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陶藝文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yiwentao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501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50165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0年度教師專書閱讀測驗」報名期限延至110年6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110年5月21日桃教小字第1100045075號函暨110年5月5日桃教小字第1100039927號函諒達。

二、旨案測驗重要資訊摘擇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110年5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起至110年6月18日（星期五）23時止，請至同安國小校網首頁（左上方）/教師專書閱讀專網登錄報名並完成匯款手續（含匯款單拍照上傳）；逾期報名者（含匯款及上網登錄報名），一律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測驗日期及地點：110年9月5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12時假本市同安國小舉行；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系統前往應試。本測驗活動採筆試方式辦理，選讀書目計6科，每科書目考試費用為新臺幣200

教務處 110/06/07 14:29



1100003129

有附件



元整，每人至多報考5科。請自行衡量書寫速度與能力，決定報考科目數。

(三)旨揭測驗修正實施計畫公告於本局網站 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 / 訊息公告 / 最新消息，相關問題請洽本市同安國小教務處蔡文英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3) 326-9251#210。

三、隨函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中教育科

